

西南石油大学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西南石大石工教（2025）18 号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本科学生 转专业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调动学生主动学习的积极性，尊重学生个性发展，根据教务处《关于 2024 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教务〔2025〕162 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转出无门槛、转入有条件”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工作组

为做好 2024 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成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组”。

组 长：李小刚 赵玉龙

副组长：贾文龙 钱 广

成 员：卞小强 李 皋 魏 兵 汤 勇 陈小凡

石祥超 江有适 游利军 徐涛龙 王国华

石伟芬 谢诗雪 庄光媛 张陈月 孙 茜



蒲永红

秘 书：杜代军

二、报名基本条件

1. 在籍在读 2024 级本科学生；
2. 遵守校纪校规，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在校期间未受过校纪校规处分，或者在转专业报名截止日期前处分已解除（解除时间以解除文件发文时间为准）；
3. 身体条件符合申请转入专业的体检要求；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申请转专业。
 - （1）保留入学资格、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 （2）用人单位不同意转专业的定向生；
 - （3）专科升入本科学习的学生；
 - （4）在校期间已成功转过专业并在转入专业就读的学生；
 - （5）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含艺考类、体考类专业学生，高水平运动队学生，中澳“2+2”联合培养项目学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乡村振兴计划学生等）；
 - （6）其他经学校审核不适合转专业的学生。

三、专业选择限制条件

1. 高考文科（首选历史）学生只能申请转入文科类招生（含文理兼收）专业，高考理科（首选物理）学生只能申请转入理工科类招生（含文理兼收）专业；



2. 国际学生转专业仅限在我校 2024 级招收有国际学生的专业之间进行;
3. 不接受跨校区转专业;
4. 申请转入油气储运工程的学生, 无色觉异常Ⅱ度 (俗称色盲) 及以上级别色觉异常;
5. 已修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 ≥ 3.0 (国际学生除外);
6.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CET4) ≥ 425 分 (高考外语为小语种学生、国际学生除外)。

四、报名方式

转专业报名统一在“本科教学服务平台”中进行, 通过“转专业报名”功能模块, 按照相关操作要求选择填报 1 个转入专业志愿。

五、接收转入人数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各专业转入学生拟接收计划人数见下表。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转入学生接收计划

专 业	石油工程	油气储运工程	海洋油气工程	国际学生
拟接收计划人数	40	5	5	10



六、转专业程序及日程安排

1. 转专业实施细则制定、公布（2025 年 12 月 12 日完成公布）。学院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学院网站公布《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转专业实施细则》。

2. 报名申请（2025 年 12 月 15 日 9:00 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 18:00 进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根据《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转专业实施细则》中规定的报名条件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本科教学服务平台”填报志愿并提交报名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之前申请人可对所填报的志愿进行修改，截止时间之后不能修改。

3. 公示与录取（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学院根据《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4 级转专业实施细则》对申请转专业学生的基本条件进行审核，学院工作组对申请转专业学生的基本条件进行审核，若与规定条件不符，则取消其转专业资格。当申请转入学生人数未超过接收计划时，所有通过条件审核的学生确定为拟转入学生。申请转入学生人数超过接收计划时，根据接收人数，按照学生所修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由高到低确定拟转入学生，平均学分绩点以学院审核学生基本条件日期为准。对于学分绩点相同的学生，依次由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成绩、全国大学英语六级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拟转专业学生名单。拟转专业学生名单将在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醒目位置和学院网页上予以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



后，学院在“本科教务服务平台”中完成转专业学生的录取和编班。

4. 结果公布。教务处审核学院的转专业录取结果，获准转专业学生名单由教务处报主管校领导审批后予以统一公布。

5. 报到入学（2025—2026 学年春季学期开学初）。获准转专业的学生须按学校的规定及要求报到入学，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七、转专业后学籍及教学管理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转专业后学籍及教学管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

2025年12月12日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学院本科教学办

2025年12月12日印发

